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 日上午 9: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通过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秦英林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内乡县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内乡县、新沂市、平原县设立子公司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3 月 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新沂市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内乡县、新沂市、平原县设立子公司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3 月 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平原县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内乡县、新沂市、平原县设立子公司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3 月 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正阳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意向书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正阳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意向书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3 月 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3 月 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3 月 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六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19 年 3 月 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3 月 2 日